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到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股东精速国际有限公司、信威顾问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股东精速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速国际”）、信威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威顾问”）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即2019年11月8日-2020年5月7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本公司股份3,229,800股，即分别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00%。

2019年12月7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进展暨减持比例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上述股东于2019年12月4日、12月5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本公司股份1,614,900股，即分别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00%。

2020年3月11日，公司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0年3月10日，精速国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76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66%，其持股比例由19.1250%减至14.1251%，累计减少4.9999%；信威顾问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814,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42%，其持股比例由16.1250%减至11.1251%，累计减少4.9999%。

近日，公司收到上述股东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精速国际于3月24日、3月25日、3月26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84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234%；信威国际于3月24日、3月25日、3月26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800,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958%。自3月10日起至今，上述股东分别减持本公司股份1,614,900股，即减持比例分

别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0000%，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上述股东股份具体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精速国际有限公司		信威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151 号资本中心 11 楼	香港九龙荔枝角青山道 702-704 号合兴工业大厦 7 楼 D2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3 月 10 日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		
股票简称	移为通信	股票代码	300590
变动类型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精速国际有限公司		信威顾问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 股	1,614,900	1.0000%	1,614,900	1.0000%
合计	1,614,900	1.0000%	1,614,900	1.00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精速国际	合计持有股份	23,580,300	14.6017%	21,965,400	13.601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580,300	14.6017%	21,965,400	13.60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信威顾问	合计持有股份	18,780,300	11.6294%	17,165,400	10.62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780,300	11.6294%	17,165,400	10.629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公司于2019年10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股东精速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速国际”)、信威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威顾问”)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即2019年11月8日-2020年5月7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本公司股份3,229,800股,即分别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00%。</p> <p>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承诺、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以上减持计划实施完毕。</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

6、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进展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背减持计划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日，精速国际持有公司股份 21,965,400 股，信威顾问持有公司股份 17,165,400 股，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精速国际、信威顾问本次减持计划全部实施完毕。

4、股东精速国际、信威顾问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5、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也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备查文件

股东精速国际、信威顾问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8日